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45576850XH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青少年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陈宝生

深圳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试制

《事业 单 位 法 人 证书》 登 载 事 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青少年服务中心（深圳市宝安区青少年宫）
	宗旨和 业务范围	宗旨：开展青少年服务工作的实践探索和理论研究。业务范围：开发和管理青少年科技、文化、艺术、信息、体育、法律等服务项目，组织开展青少年交流和课外校外活动，组织开展共青团少先队活动。建设志愿服务、青少年创新创业实践等公益服务平台，促进志愿服务发展。围绕青少年学业、就业、创业、生活、情感、成长和发展的需要，提供公益服务。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兴路3号
	法定代表	陈宝生
	举办单位	共青团深圳市宝安区委员会
公 益 服 务 过 程 概 述	党的建设	中心党支部现有正式党员21人。2021年以来，中心党支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强理论学习，严格落实各项学习制度，与时俱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全年开展理论学习会议84次，其中党员大会7次，党课5次，主题党日活动12次，支委会12次，党员志愿者服务活动3次，每周学习日45次。
	业务能力 建设情况	加强财务管理，完善财务制度，细化操作流程，不断提高财务人员科学管理水平；在运营管理方面，组织有关人员调研市少年宫及兄弟单位先进管理经验，提高场馆运营管理能力。
	贯彻执行 《条例》 和实施细则	按照《条例》细则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及时学习《条例》精神，严格按照要求逐一落实到位。
	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无
	接受捐赠 资助 及使用情况	无
	绩效和 诉讼情况	无
	信息公开 及其他情 况	凡是必须公开的信息，中心定期在公示栏公示，如干部职务晋升、职称评聘，工资晋级等
公 益 服 务 概 述	以职能清单形式阐述本单位公益服务内容	
	职能一	开展青少年服务工作的实践探索和理论研究。
	职能二	开发和管理青少年科技、文化、艺术、信息、体育、法律等服务项目。
	职能三	围绕青少年学业、就业、创业、生活、情感、成长和发展需求提供公益服务
	职能四	管理运营宝安青少年宫

公益 服务 总量 和 质量	职能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职能一	建设营运青少年艺术团	已建立交响乐团、民乐团、合唱团、舞蹈团等青少年艺术团，艺术体制完备，并且在世界合唱比赛等比赛中荣获奖项。	
	职能二	抓重要节日等时间节点，举办各类文艺演出等活动	先后举办“深春圳暖”快闪活动、灯树映湾畔，歌舞颂宝安”元宵灯光秀歌舞晚会、“请党放心，强国有我”国庆合唱舞蹈文艺演出等各类文艺演出活动二十余场。	
	职能三	持续开展品牌活动	青春宝安”篮球节、“手拉手 共成长”励志夏令营、“非遗传承”体验课、非常有戏、帐篷阅读马拉松、青少年红色主题阅读等活动 40 余场。	
	职能四	加强义工队伍建设，健全组织制度	新增注册志愿者人数 917 人，共组织参与义工活动 305 场，参与义工 2756 人次，服务时数 8942.5 小时。开展“弘扬雷锋精神、争做新时代好少年”暨 3.5 深圳义工节系列活动、“浓情五月天、感恩母亲节”主题活动、“关爱长者、与爱同行”情暖重阳节活动等特色支援服务活动。	
	职能五	家庭教育指导服务	坚持家长家教科普与青少年心理辅导双联动、线上与线下科普双联动的服务模式，搭建家教科普—团体辅导—个体辅导层级服务平台：建立 3500 余人的家长学校，培育学习践行型家长社群。	
公益 服务 投入				
	从业人数		44	
	经费来源		财政差额拨款	
	财务相关项目		金额/比率	备注
	开办资金（万元）		2996	
	经费自给率（%）		32.54	
人员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23.59		

	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		1.12	
	资产负债率 (%)		10.49	
	收入增长率 (%)		2.97	
	支出增长率 (%)		-3.77	
	收入支出比 (%)		1.08	
	资产损益 情 况	净资产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 (万元)		年末数 (万元)
		3701.08		3661.34
其他组织利 用国有资产 举办事业单 位公益服务 特定内容	理事会运行情况	基本运行情况		无
		召开会议情况		无
		决策决议情况		无
	兴办企业情况		无	
	国有资产投入使用情 况		无	
公 众 满 意 度	须填写社会评价情况			
	社会评价项目	社会评价描述		备注
	社会声誉-1	宝安青少年宫合唱团在 2021 年第十一届世界合唱比赛中, 荣获 VC1 组 (无伴奏虚拟合唱视频剪辑) 金奖第二名。		
	社会声誉-2	宝安青少年宫民乐团在深圳市第三届青少年民族乐器教学成果展演中荣获金奖;		
	社会声誉-3	宝安青少年宫舞蹈团作品《我心中的一抹红》在第十三届深圳市少儿花会原创作品大赛中荣获铜奖。		
	社会声誉-4	宝安青少年宫交响乐团在 2021 第六届深圳打击乐艺术节中荣获团队金奖。		

公益 服务 专项	举办单位下达的专项任务				
	专项任务一				
	专项任务二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事业单位 法人承诺 与委托	兹承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内容真实并委托登记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2022年5月9日				
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	情况属实!  2022年5月11日				
报告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陈秀文	27750563	18926780606@qq.com		